**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规划**

**(2024年-2035年）（征求意见稿）**

**(一)**

房山区人民政府

北京北建大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乡村文明是中华民族文明史的主体，村庄是这种文明的载体，耕读文明是我们的软实力。城乡一体化发展，完全可以保留村庄原始风貌，慎砍树、不填湖、少拆房，尽可能在原有村庄形态上改善居民生活条件。**

——2013年12月12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

**我们要深入挖掘、继承、创新优秀传统乡土文化。要让有形的乡村文化留得住，充分挖掘具有农耕特质、民族特色、地域特点的物质文化遗产，加大对古镇、古村落、古建筑、民族村寨、文物古迹、农业遗迹的保护力度。要让活态的乡土文化传下去，深入挖掘民间艺术、戏曲曲艺、手工技艺、民族服饰、民俗活动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要把保护传承和开发利用有机结合起来，把我国农耕文明优秀遗产和现代文明要素结合起来，赋予新的时代内涵，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生生不息，让我国历史悠久的农耕文明在新时代展现其魅力和风采。**

——2017年，习近平总书记在《论坚持全面深化改革》中指出

**“百里不同风，十里不同俗”。要注重地域特色，尊重文化差异，以多样化为美，把挖掘原生态村居风貌和引入现代元素结合起来。要引导规划、建筑、园林、景观、艺术设计、文化策划等方面的设计大师、优秀团队下乡，发挥好乡村能工巧匠的作用，把乡村规划建设水平提升上去。乡村振兴不要搞大拆大建，防止乡村景观城市化、西洋化，要多听农民呼声，多从农民角度思考。要突出村庄的生态涵养功能，保护好林草、溪流、山丘等生态细胞，打造各具特色的现代版“富春山居图”。**

——2017年12月28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

指出

**要推动乡村振兴健康有序进行，规划先行、精准施策、分类推进，科学把握各地差异和特点，注重地域特色，体现乡土风情，特别要保护好传统村落、**

**民族村寨、传统建筑，不搞一刀切，不搞统一模式，不搞层层加码，杜绝形象工程要充分尊重广大农民意愿，调动广大农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把广大农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化为推动乡村振兴的动力，把维护广大农民根本利益、促进广大农民共同富裕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2018年3月8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山东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中指出

**乡村建设要注重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不要一个样式盖到头，一种颜色刷到底。要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继续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在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上持续发力，注重加强普惠性、兜底性、基础性民生建设。要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重点抓好改厕和污水、垃圾处理。要合理确定村庄布局分类，注重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加强分类指导。**

——2020年12月28 日至29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

**历史文化遗产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基因和血脉，不仅属于我们这一代人，也属于子孙万代。要敬畏历史、敬畏文化、敬畏生态，全面保护好历史文化遗产，统筹好旅游发展、特色经营、古城保护，筑牢文物安全底线，守护好前人留给我们的宝贵财富。**

——2022年1月27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山西省晋中市考察调研时指出

**文物和文化遗产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基因和血脉，是不可再生、不可替代的中华优秀文明资源。要让更多文物和文化遗产活起来，营造传承中华文明的浓厚社会氛围。要积极推进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挖掘文物和文化遗产的多重价值，传播更多承载中华文化、中国精神的价值符号和文化产品。**

——2022年5月27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指示

**中华民族具有悠久的优秀传统文化，自古就有开放包容、兼收并蓄的文化胸怀，中华文明历来赞赏不同文明间的相互理解和尊重。北京历史悠久，文脉绵长，是中华文明连续性、创新性、统一性、包容性、和平性的有力见证。中国将更好发挥北京作为历史古都和全国文化中心的优势，加强同全球各地的文化交流，共同推动文化繁荣发展、文化遗产保护、文明交流互鉴，践行全球文明倡议，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注入深厚持久的文化力量。**

——2023年9月14 日，习近平总书记致2023北京文化论坛的贺信

**序言**

传统村落集中连片的地区是集中展示房山区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窗口，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是房山区助力西山永定河文化带建设的具体体现，是房山区统筹推进全面乡村振兴的核心抓手，地位特殊、意义重大。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遗产保护、乡村振兴和传统文化传承重要指示精神，深化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批复和《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和《房山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的通知》，房山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组织编制《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规划（2024年—2035年）》。

本次规划编制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站在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新起点，紧扣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伟大使命，紧紧围绕“建设一个什么样的首都，怎样建设首都”这一重大问题，着眼于进一步强化“四个中心”功能建设，不断提升“四个服务”水平。落实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的要求，坚持区域统筹推进，以传统村落为核心带动全区广大乡村地区整体振兴；突出文化保护传承，以文化赋能产业提质转型；传承传统村落乡土特色，分类分级落实传统建筑活化利用措施；贯彻设计下乡理念，践行共建共治共享理念，创新配套支撑政策。

本规划是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的基本依据，规划期限至 2035年。

目录

[总则 2](#bookmark2)

[第一章. 明确保护利用目标，构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格局 6](#bookmark4)

[第一节. 基于历史和资源现状，构建房山区“一带一核三片区”总体格局 6](#bookmark6)

[第二节. 打造全国传统村落集聚区保护利用示范的典范 10](#bookmark8)

[第二章. 坚持县（区）域统筹，构建传统村落引领的乡村综合发展区域 12](#bookmark10)

[第一节. 积极参与西山永定河文化带建设，助力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 12](#bookmark12)

[第二节. 统筹协同周边资源，构建覆盖京西的文化展示大环线 12](#bookmark14)

[第三节. 统筹其他部门发展规划，构建“串点成网”的支撑体系 13](#bookmark16)

[第四节. 提升改造基础设施体系，改善传统村落村民生活 14](#bookmark18)

[第三章. 突出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产业赋能品质提升 17](#bookmark20)

[第一节. 挖掘传统优秀乡土文化，推动文化遗产活态保护与传承 17](#bookmark22)

[第二节. 文化赋能产业提质转型，构建协同融合产业生态圈 20](#bookmark24)

[第三节.传承传统堪舆理念，加强韧性防灾建设 22](#bookmark26)

[第四章. 传承传统村落乡土特色，促进创新建筑活化利用 24](#bookmark28)

[第一节.开展传统村落农房风貌引导创新示范 24](#bookmark30)

[第二节.探索传统村落公共建筑活化利用模式 25](#bookmark32)

[第三节.提升传统村落公共空间文化品质 27](#bookmark34)

[第五章. 践行共建共治共享理念，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28](#bookmark36)

[第一节.组织基层党组织参与保护利用 28](#bookmark38)

[第二节.搭建传统村落共建共治共享项目 29](#bookmark40)

[第三节. 引导社会组织和企业深度参与 30](#bookmark42)

[附表 31](#bookmark44)

[附表1 房山区传统村落名录 31](#bookmark46)

[附表 2 房山区传统村落文物保护单位名录 32](#bookmark48)

[附表 3 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中央资金预算明细 33](#bookmark50)

[附图 36](#bookmark52)

[附件 保护利用示范项目概念方案设计文本 54](#bookmark53)

**总则**

**第1条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传统村落改造好、保护好的重要指示精神，促进传统村落集中的地区开展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推动实现区域传统村落面貌全面改善，同时探索建立传统村落保护改造长效机制，增强传统村落生命力，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并示范带动其它地区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工作，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对北京城市总体规划的批复精神，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的要求，落实《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相关要求，紧密对接“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立足区域协同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可持续发展，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注重长远发展，注重城乡统筹，注重生态保护，注重多规合一，促进房山区传统村落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把传统村落建成乡村振兴典型示范。

**第2条基本原则**

1.充分尊重村民意愿

2.强化整体系统保护

3.突出房山乡村特色

4.注重建立长效机制

**第3条规划重点**

**创新传统建筑活化利用方式。**充分挖掘传统村落闲置空间资源，引导多方力量参与传统建筑和历史要素保护利用，使传统建筑适应现代生产生活需要，破解传统村落保护与居民生活条件改善之间的矛盾。

**建立共建共治共享的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工作机制。**践行共建共治共享理念，强化基层党建引领，发挥村民主体作用，探索多方参与路径，激发村落内生动力，加强对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推进。

**探索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模式。**以传统村落为节点连点串线成片，辐射带动周边区域，强化片区协同发展，着眼全局构建传统村落区域协同发展格局，探索特大城市周边乡村地区，具有房山区特色和全国示范意义的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模式。

**探索区域统筹推进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模式。**坚持“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的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理念，因地制宜结合各村文化特色与资源禀赋，统筹区域产业体系，探索周边联动、资源互补的保护发展新路径。

**第4条规划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4.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5.《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传统村落集中

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的通知》

6. 《北京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

7. 《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

8. 《北京市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设计指南》

9. 《北京市美丽乡村建设导则（试行）》

10.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指导意见》

11. 《北京市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导则（试行）》

12. 《北京市村庄规划导则（试行）》

13. 《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 年—2035年）》

14. 《房山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 年—2035 年）》

15. 房山区各部门“十四五”发展规划

16. 房山区各乡镇国土空间规划

17. 各传统村落保护利用规划

18. 其他相关标准规范和规划

**第5条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研究范围为房山区全域，规划设计范围为房山区南窖乡、佛子庄乡、史家营乡、蒲洼乡 4各乡镇，核心实施范围为南窖乡南窖村、南窖乡水峪村、佛子庄乡黑龙关村、史家营乡柳林水村、蒲洼乡宝水村 5 个中国传统村落。

**第6条规划目标**

本次规划通过挖掘、保护、利用房山区传统村落周边及密切相关的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的历史文化，促进传统文化与科技、旅游等产业的融合发展， 形成传统村落成片、历史环境与绿水青山交融的景观风貌，实现环境品质和城乡功能的全面提升，最终将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示范区建设为：

**北京西山永定河文化带展示体验区的重要组成，**

**京畿浅山传统村落文化保护和融合发展的集中示范区。**

**第7条分期目标**

本次规划实施分为近中远三期，2024 年为谋划启动阶段， 目标是深入谋划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模式和重点示范项目的实现路径，形成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格局与示范引领的顶层规划和实施计划；2025年为项目实施阶段， 目标是通过重点示范项目的实施，持续提升区域协作水平，打造房山区传统村落品牌，加快传统村落文化遗产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进程；2026年为完善成熟阶段，目标是全面宣传房山区传统村落文化品牌，激发传统村落文化遗产展示和相关产业的引领作用及其辐射区域发展能力，建立可持续的传统村落保护利用促发展的模式，实现传统村落文化遗产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带动乡村振兴。

**第一章. 明确保护利用目标，构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格局**

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的要求，明确本次规划目标，构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格局。实施策略层面，塑造活态传承的乡土风貌，打造文化引领的产业协作体系，实现党政村企的多元共治局面，形成以乡土文化保护传承支撑乡村全面振兴的首都示范样板。空间结构层面，以大石河、古商道构成的线性空间要素为引领，带动房山区5 个中国传统村落发展联动，统筹历史文化与山水资源，协同特色产业发展，共享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形成集中连片发展区。以传统村落为发展核心，辐射带动周边一般村落，形成空间与设施资源的互补，打造“层次分明、重点带动”的差异化保护与发展格局。

**第一节. 基于历史和资源现状，构建房山区“一带一核三片区”总体格局**

**第8条构建房山区“一带一核三片区”的总体格局**

以房山区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的山区古商道作为房山区传统村落连片保护发展的空间骨架， 串联传统村落所在的南窖乡、佛子庄乡、史家营乡、蒲洼乡 4个乡镇，形成沿古商道、大石河分布的带状空间格局。在此空间格局基础上，依据 5 个传统村落及涉及的4 个乡镇的资源禀赋、保存现状、发展潜力、交通区位等因素，将南窖村、水峪村作为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核心村落进行重点发展，黑龙关村、柳林水村、宝水村积极联动，形成一个核心和三个片区的结构。此外，积极发挥5个传统村落的带头作用，辐射周边发展一般村落，充分挖掘历史文化、自然环境、绿色生态、现代观光农业等资源，形成4个发展片区，最终构建“一

带一核三片区”的整体规划格局。

**第9条构建集中连片区古村落连片发展带的支撑骨架**

以打造“最美108国道”为契机，以大石河及其支流水系、京西古商道体系的历史遗存作为空间线索和交通骨架，打造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一带——“古村落连片发展带”。古村落连片发展带主要承担传统村落连片发展的风景 旅游发展轴、生态骨架和交通等基础设施支撑体系的职能。

挖掘大石河和山区古商道的历史文化资源，恢复部分重要古商道文化景观，加强特色文化线路建设与历史文化的展示。连接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等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以传统村落为载体展示因永定河孕育而生的文化，有序带动并合理引导周边村镇旅游业发展，充分发挥古村落连片发展轴带引领产业发展的作用。

规划建议远期对大石河及两岸进行生态修复，发挥古村落连片发展带生态骨架作用，并依托沿线水体、水系开展各类户外旅游活动。考虑 自驾、露营、骑行等多种旅游需求，沿线布置停车、露营、骑行线路、徒步溯溪线路等场地和设施，形成丰富的旅游体验。规划在有条件的河段开展漂流、游船码头等水上活动。

依托108国道和108新线高速公路，及现状规划范围内到达传统村落和其他风景旅游资源的二级公路，构建集中连片区道路网络，并结合现状村落建设沿道路网络布置服务传统村落展示和文化旅游的服务设施，形成古村落连片发展带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第10条强化集中连片区京西古村文化保护展示核的重点示范**

围绕南窖村、水峪村两个传统村落，积极保护和展示房山区京西传统村落典型特征，及其体现的传统村落营建文化和民俗文化，联动周边三到五个一般村庄形成村庄集群，打造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一核——“京西古村文化保护展示核”。京西古村文化保护展示核承担集中连片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展示的核心、文化旅游目的地以及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区的职能。

围绕传统村落南窖村的传统格局和独特建筑风貌、水峪村中幡非遗项目所代表的独特传统民俗文化，积极互动南窖乡花港村、中窖村、大西沟村、北安村的摩崖造像、龙王庙、黎花湾景区、猫耳山自然风景区、黄嘴杏采摘园等各类文化遗产和文化旅游项目，对京西山区传统村落整体格局、历史街巷、文物保护单位、历史环境、非物质文化遗产及承载的的文化价值进行展示，突出“京西古村、商贸遗风”的文化主题，对京西山区古村落传统文化进行展示。积极融合民宿、文化旅游、创意产业、休闲娱乐、传统技艺体验等文化相关产业，推动京西古村文化保护展示核活化利用和文化旅游的发展。

**第11条促进集中连片三个发展片区的建设**

围绕黑龙关村、柳林水村、宝水村三个传统村落，对其代表的独特传统文化进行保护展示，联动周边三到五个一般村庄形成三个村庄集群，打造黑龙关“城关古隘、祈雨圣地”发展片区、柳林水“地质宝库、修行福地”发展片区、宝水“隗氏故里、红色老区”发展片区。集中连片三发展片区主要承担协同发展、辐射带动整片区域的职能。

对黑龙关村、柳林水村、宝水村三个传统村落的传统建筑、历史环境、历史

街巷等历史文化要素进行整治，对传统村落代表的传统文化进行展示，强化传统村落各类遗产的保护的同时，加强对山梆子戏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改善、提升传统村落整体环境和基础设施水平，有序引导传统村落文化旅游相关产业的发展，逐步辐射带动整个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的保护利用和乡村振兴。

**第12条推动黑龙关“城关古隘、祈雨圣地”发展片区的建设**

以佛子庄乡黑龙关村传统村落为核心，围绕“城关古隘、祈雨圣地”展示主题，对玄帝庙、七圣贤祠、黑龙关关城遗址、黑龙潭等文化遗产进行修缮整治、保护和展示，联动佛子庄乡东班各庄村、下英水村、红煤厂、北窖村、长操村 5 个一般村庄，重点结合佛乡禅寺、房良联合政府抗战纪念馆、唐人洞、石花洞风景区等各类历史文化资源和风景旅游资源，以及广泛存在的龙王庙祈雨文化传统，组织文化遗产展示线路和文化旅游线路，对该片区极具代表性的“黑龙关关城遗址、祈雨文化”进行展示，并引导文化旅游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第13条推动柳林水“地质宝库、修行福地”发展片区的建设**

以史家营乡柳林水村传统村落为核心，围绕“地质宝库、修行福地”展示主题，对龙王庙、古戏台以及山梆子戏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保护和展示，联动史家营乡元阳水村、金鸡台村、曹家房村、史家营村 4 个一般村庄，重点结合瑞云寺、史家营观音庵、金鸡台老君观以及分布于圣莲山的众多庙宇、道观等修行场所，以及圣米石塘为代表的丰富的地质景观，组织文化遗产展示线路和文化旅游线路，并引导文化旅游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第14条推动宝水“隗氏故里、红色老区”发展片区的建设**

以蒲洼乡宝水村传统村落为核心，围绕“隗氏故里、红色老区”展示主题，对龙王庙、传统院落、历史街巷、依山就势的村落格局进行保护和展示，联动蒲洼乡东村村、芦子水村、蒲洼村以及霞云岭乡堂上村 4 个一般村庄，重点结合蒲洼乡兵工厂、“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纪念馆等红色文化遗址，戏楼、白花寺、泰山娘娘行宫碑等文化遗产，隗氏陵园、“天下一个隗、老家芦子水”代表的隗氏祭祖文化以及采摘园、露营基地等旅游项目，组织文化遗产展示线路和文化旅游线路，并引导文化旅游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第二节. 打造全国传统村落集聚区保护利用示范的典范**

**第15条塑造活态传承的乡土风貌**

基于传统村落整体风貌与建筑自身价值，创新乡土建筑管控方法。探索通过多种方式盘活长期闲置的传统建筑资源，在保持传统建筑原有外观风貌、结构形式的基础上，通过加建、改建和添加设施等方式适应现代生产生活需要，补足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破解传统村落保护与居民改善生活条件之间的矛盾。优化完善风貌管控奖励技术要求，健全村级资金竞争性分配机制，发挥村民在传统风貌保护中的主体作用。塑造村庄特色， 彰显村内各具特色的传统建筑风貌。重视传统村落风貌的整体保护与提升， 对村内历史要素及周边环境进行整治，对作为村落环境背景的山、水、林、田开展协同性设计。

**第16条打造文化引领的产业协作体系**

坚持保护与利用并举的产业发展理念，以历史文化资源为引领，以非遗文化

旅游为载体，以服务产业为核心，构建绿色创新产业链条，打造多元文化交汇相融的传统村落发展格局。以村落为协作单元，形成差异化的产业发展主题。建立传统村落产业协作体系，延续传统村落特色鲜明的乡村文化脉络，守护传统村落多姿多彩的乡村文化生态。

**第17条形成党政村企的多元共治局面**

坚持党建引领、创新驱动，开拓基层党组织引领新方式。突出新时期乡村基层治理党建引领作用。创新闲置房屋流转机制，形成合作组织新模式，激发传统村落内生动力。建立依法交易、公开公正、程序简明、愿转尽转的乡村闲置农房流转机制，以村民和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合作社为主体， 推动部分传统村落民宿产业发展。

建立传统村落土地供给与配套管控机制。重点出台传统村落农房活化利用奖补资金分配政策。统筹对接各部门项目资金，建立社会同企业深度参与机制。积极推动设计下乡，鼓励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主体参与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工作。

**第二章.坚持县（区）域统筹，构建传统村落引领的乡村综****合发展区域**

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坚持传统村落保护和利用发展为主题，并在区域内统筹连片区周边历史文化遗产资源、风景名胜资源、生态环境资源、交通等基础设施资源，协同房山区其他部门的发展规划，乃至协同门头沟等周边县区的发展资源，共同助力传统村落的保护和发展，着力打造以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为引领，多方面参与献计献力的乡村综合发展区域。

**第一节. 积极参与西山永定河文化带建设，助力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

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的空间线索为大石河和京西古商道系统，其中古商道是房山区西山永定河文化带“三团三道多园”的重要组成部分。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统筹落实北京三条文化带的建设，积极融入西山永定河文化的发展。

**第二节. 统筹协同周边资源，构建覆盖京西的文化展示大环线**

**第18条联动门头沟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

依托房山区、门头沟区传统村落一脉相承的历史文化渊源和京西古道的实际联系，构建两区联动的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新格局。

规划连接两区的道路网路。在房山区两横三纵的交通规划体系基础上，强化贾金路、军红路的交通职能，向北衔接门头沟区109高速公路，实现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交通骨架108国道和门头沟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交通骨架109国道的便捷交通联系，形成京西太行山区（涵盖房山区、门头沟区）传统村落集

中连片交通骨架。依托京西太行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交通骨架，组织传统村落为载体的传统文化展示线路，以及相关文化旅游的内容，形成房山区、门头沟区两区统筹联动，共同打造京西太行山区（涵盖房山区、门头沟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发展的新格局。

**第19条统筹南北沟及周边旅游资源**

依托房山区“两横三纵”的道路规划结构，联动南沟旅游资源，构建文化展示为主要内容的旅游大环线。

规划依托“两横三纵”的道路结构中108新线高速、涞宝路新线高速、胜南路和涞宝路北段，构建联通房山区南沟拒马河沿线十渡等旅游景区、东侧浅山区周口店世界遗产等文化旅游资源、北沟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的房山文化旅游大环线。

**第20条联动周边省份旅游资源**

依托108新线高速，积极联动西侧河北省保定市野三坡风景名胜区，构建覆盖房山区全域、辐射周边河北的统筹发展格局。

**第三节. 统筹其他部门发展规划，构建“串点成网”的支撑体系**

**第21条统筹交通发展，构建集中连片区交通支撑体系**

依托以108国道和在建的108 新线高速公路为交通骨架的古村落连片发展带的建设，构建完善的集中连片区交通网络。

通过交通管控等措施构建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旅游专线。依据旅游人口季节性变化，对国道108 进行交通管控，旅游旺季时期划分旅游专线车道，限制大型货运车辆、过境车辆占用车道，为旅游车辆提供便利。

规划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旅游公交线路。结合房山区城市公共交通首末站布局，组织集中连片区市郊旅游公交线路，串联房山区传统村落以及古村落连片发展带上的将军坨风景区、石花洞风景名胜区、霞云岭风景区、白草畔风景区以及沿线采摘园、农家乐等大型观光农业项目，根据旅游淡旺季的实际需求组织车辆和人员，保障旅游公交线路的运行，并在传统村落和沿线景区设置旅游公交站点，实现旅游专线和城市公交无缝衔接。

**第22条统筹旅游、城乡建设发展，完善集中连片区旅游服务和基础设施**

设置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旅游服务设施。规划沿古村落连片发展带布置石花洞、将军坨、黑龙关、北台村、下石堡、霞云岭金水湖、 白草畔、宝水村8个旅游服务站点，形成15分钟车程旅游服务覆盖，服务大石河、古商道的旅游人群，提供紧急医疗服务、咖啡简餐服务、商品零售、旅游咨询、文化展示、临时休息等职能。旅游服务站点结合沿线现状村落和旅游景区服务设施设置，旅游淡季兼具服务村民的职能。

完善提升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基础设施水平。依托古村落连片发展带的建设，对传统村落和集中连片区的基础设施进行提升，形成功能完善水平良好的文化遗产展示和文化旅游支撑体系。

**第四节. 提升改造基础设施体系，改善传统村落村民生活**

**第23条聚焦民生设施短板，切实改善居民生活**

针对不同经济发展水平、产业需求、村落规模等级、服务人口数量，分级分类配置基础设施，因地制宜建设实施。结合房山区分区规划以及各镇国土空间规

划的市政基础设施，针对性完善市政基础设施配置。梳理传统村落现状缺少及配置不达标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根据配置要求进行补充完善，结合实际需求明确供水、污水、排水、电力、电信、环卫等设施的位置、规模、敷设方式等建设要求。以保障村民基本生活条件为底线，并与人居环境提升有机结合，不断改善村落生活条件和居住环境。

|  |
| --- |
| **近期实施要点2-1：南窖村古商街公共卫生间**  在古商街中部区域，利用闲置用地建设一座标准无障碍卫生间，满足周边居民和游客的需求，建筑面积 45 ㎡。  **近期实施要点2-2：南窖村村南新建道路**  在南侧沿沟渠新建道路，连通传统村落南门现状道路至村东现状道 路，满足机动车绕行传统村落核心区的需求，完善了村庄道路系统的结构。  **近期实施要点2-3：柳林水村三场文化广场**  改造提升柳林水村三场文化广场，布置绿化景观、平整场地、铺设硬化铺装，通过景观小品展示柳林水传统文化，满足村民日常休闲的需求。  **近期实施要点2-4：宝水村休闲文化广场**  改造提升宝水村位于东北部的广场，通过铺设硬化铺装、设置建设器材等，满足村民日常休闲健身的需求。 |

**第24条统筹设施联建共享，充分保障传统村落发展**

推动市政设施共建共享，实现镇中心区市政设施共享。依托镇区市政基础设施资源优势，推进市政设施融合发展和资源循环利用。统筹传统村落周边市政基础设施与镇中心区市政基础设施联通共用，实现节约成本，达到优化配置，逐步实现市政设施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多个村落共建共用市政基础设施， 构建智能高效、安全可靠、适度超前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提升镇村运行保障水平。镇中心区统筹配置基础设施，实现镇中心区固定避难场所、有线电视基站、普通消防站、电信局、垃圾转运站等镇级设施为周边传统村落共享。

**第三章.突出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产业赋能品质提升**

优秀传统乡土文化，是传统村落保护传承的重点，也是传统村落实施活态保护与产业发展的基础。规划提出深入挖掘优秀传统乡土文化， 推动文化遗产活态保护与传承，通过文化赋能产业提质转型，构建协同融合产业生态圈；激发村落内生动力，开启特色产业片区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挖掘传统优秀乡土文化，推动文化遗产活态保护与传承**

**第25条依托传统村落多元文化价值，凝练片区特色主题文化**

依托传统村落多元文化价值，以片区为单元挖掘特色主题文化，形成“一核三片区”的整体格局，着重挖掘和展示南窖村、水峪村为核心、“京西古村、商贸遗风”文化为代表的京西古村落文化保护展示核，黑龙关村为核心、“城关古隘、祈雨圣地”文化为代表片区的黑龙关发展片区，柳林水村为核心、“地质宝库、修行福地”文化为代表的柳林水发展片区，宝水村为核心、“隗氏故里、红色老区”文化为代表的宝水发展片区。

持续挖掘传统村落文化价值的内涵，通过志书的编纂刊印、相关历史专题的课题研究、民间口述史的抢救性记录整理等多种方式，深化对村庄历史和文化价值的凝练。

**第26条加强风貌特色的保护与传承，推动传统产业复兴及新产业植入**

加强传统村落风貌及历史环境要素的保护修缮，实施建筑风貌整治与历史环境提升工程，为文化动态传承与活化利用营造良好的物质基础。

对南窖村形如元宝的村落格局、水峪村沿古商道展开的形态、黑龙关村与大石河密切关联的状态、柳林水村传统格局以及宝水村依山就势的整体特征进行保护，保持传统村落各条历史街巷的建筑立面、街巷尺度、街巷走向和历史路面铺装，对与传统风貌不协调的沿街建筑立面进行改造，按民房修建导则的要求对沿街新建民房进行控制引导，控制整体民房的高度不超过两层。保留传统村落格局组成部分的河道、冲沟和水面，保护传统村落整体格局的完整。

|  |
| --- |
| **近期实施要点3-1：传统村落历史街巷建筑立面和整体环境整治**  对南窖村古商街、水峪村东街、黑龙关村老街、柳林水村传统村落核心区、宝水村传统村落核心区沿街建筑立面按照传统工艺进行修补和整治，对沿街公共空间节点进行打造，对南窖村整体环境的提升。  **近期实施要点3-2：传统村落夜景照明**  在传统村落核心区布置夜景照明设施，对南窖村由仁义局、观戏楼、过街楼所形成的南窖村入口空间，水峪村东瓮桥、娘娘庙、大槐树文化空间、杨家大院形成的传统村落核心区，柳林水戏台所在的村落中心进行夜景照明，集中展示房山区传统村落独特的建筑形象和街巷肌理。  **近期实施要点3-3：传统村落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制作悬挂传统村落宣传导览标识系统，对南窖村、水峪村、黑龙关村、柳林水村、宝水村的老字号商铺、传统民居等历史文化遗存的历史和文化进行解释说明，对旅游服务设施进行指示。 |

**第27条依托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积极开展民俗体验活动**

创新传统村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方式，充分与旅游产品体验相结合，发展特征鲜明的文化创意及服务配套产业，植入创新思维，灵活开展特色节庆及仪式活动，打造民俗风情的特色节庆体验，构筑“多层次、差异化”的文化体验产业生态圈。科技赋能传统文化挖掘与展示， 推进传统村落文化保护活化利用的数字化发展。

|  |
| --- |
| **近期实施要点3-4：建设水峪村非遗水峪中幡传习所**  改造利用传统民居 59号院，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水峪中幡项目的传习所，组织村民和爱好者对中幡技艺进行学习和传承，并对中幡发展历史、表演道具等进行展示。  **近期实施要点3-5：建设柳林水村非遗山梆子戏传习所**  改造利用村中心戏台对面传统院落，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山梆子戏项目的传习所，利用传习所组织村民和爱好者对戏曲技艺进行学习和传承，并对山梆子戏发展历史、服装道具等进行展示，同时支持山梆子戏演出和剧团建设。 |

**第28条推动数字技术下乡，赋能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发挥专业人才智力优势，利用数字技术助力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引入无人机测绘、数字化三维扫描、虚拟现实技术等先进技术手段，开展传统建筑测绘、影像采集、档案建设工作。建设虚拟平台，强化常态维护，支撑传统村落数字化管理运营。

|  |
| --- |
| **近期实施要点3-6：搭建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  开展房山区传统村落素材采集，利用数据库技术搭建文化遗产数字资源平台，建立数字资源档案，实现传统村落影像、地理信息数据与场景化的数字档案管理功能，通过数字平台展示实景三维模型、街景全景等信息，推进数字博物馆建馆上线，提升传统村落知名度和影响力。 |

**第29条加强平台推介，促进文化产业协同发展**

以全景漫游、三维实景、图片、文字、音视频等多种形式介绍传统村落的村落概况、全景展示、历史文化、环境格局、传统建筑、民俗文化、美食物产和旅游导览八大版块内容。全方位展现传统村落的独特价值和丰富内涵， 增强文化资源传播，促进乡村产业转型升级。

**第二节. 文化赋能产业提质转型，构建协同融合产业生态圈**

**第30条文化赋能产业提质转型，要素聚合引领错位发展**

以传统村落资源禀赋为基础，科学调整传统村落业态构成，优化产业布局和功能品质，打造“强参与、强体验”的多元融合发展模式。深度挖掘传统村落及

周边一般村落的产业资源，强化村与村、片区与片区之间的产业联系与协同， 形成优势互补，促进区域产业异化错位发展。

依托现状保留的传统院落、开敞空间等，积极吸引文化相关产业的进入，通过书吧茶社、特色民宿、传统技艺体验、文化创意纪念品、休闲观光农业等旅游产业的发展，促进传统村落产业转型和体质升级。

|  |
| --- |
| **近期实施要点3-7：南窖村传统院落展示改造**  改造利用南窖村18号院，建设红色文化教育馆，对南窖村抗战时期的英雄事迹进行展示。改造利用南窖村 59号院，引入古籍咖啡等职能，  活化利用传统院落。改造利用沿河闲置院落，建设民俗体验馆，对南窖村丰富的传统民俗和传统技艺进行展示。  **近期实施要点3-8：水峪村传统院落展示改造**  改造利用水峪村 31号院，建设红色文化教育馆，对水峪村抗战时期的英雄事迹进行展示。改造利用水峪村 35号院，引入古籍咖啡等职能。  改造利用村北端民居院落，建设民俗体验馆，对水峪村丰富的传统民俗和传统技艺进行展示。 |

**第31条三产融合，共塑“京西古村落”特色品牌**

依托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大石河生态骨架，积极引入研学、康养、文化等文旅产业，整合连片区内历史文化资源与生态旅游资源，统筹文化与特色产业发展，促进产业融合发展，构建一二三产协同发展的区域产业发展格局，实现多维升级，塑造“京西古村落”特色品牌。

**第三节. 传承传统堪舆理念，加强韧性防灾建设**

**第32条传承传统选址、营建理念**

对于传统村落选址、营建理念“天人合一、顺应自然”的防灾思想予以继承和发扬，在保护利用过程中应予以传承，尤其针对防范自然灾害的具体措施应深入研究其有效性和对现在村镇建设的影响，具有合理性的可以继续指导村镇建设。对发挥行洪通道作用的冲沟和河道、发挥防火和储备水源作用的古井、水池等予以保留和恢复。

此外，因为近现代村庄建设而逐渐消失的具有防灾减灾作用的建构筑物、环境要素等应予以恢复，使先民的智慧能够得以保留并继续发挥作用。

**第33条推进洪涝综合治理，提升水安全水平**

推进防洪综合治理，按照“上蓄、中疏、下排、有效治洪”的原则，科学规划防洪排涝体系，在原有防洪排涝总体格局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

以“23.7”洪水淹没线为参照，明确行洪通道和河道管控空间。优化完善重要河道、主要水库、重点蓄滞洪区等组成的防洪体系总布局，提出防洪治理措施、提升防洪智能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第34条实施生态修复涵养，筑牢绿色安全屏障。**

坚持生态保育、生态建设和生态修复并重，既要严格管控生态空间、夯实生态本底，同时也要增强生态共享、加强特色资源挖潜利用， 促进生态优势向价值优势转化，推动生态保护修复、产业发展与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一体规划、统筹实施和整体见效。

**第35条强化防灾减灾体系，提升城市综合韧性。**

构建“多元分散、村庄有机联系”防灾空间格局。分类分级落实应急供水、应急供电、应急通信、应急医疗、应急物资等保障设施。构建生命线工程，保障进出村落的主要道路不少于两条，并不受灾害影响，方便救灾人员和资源进入。

**第36条建设平急两用设施，健全应急救援组织**

打造“平急两用”应急物资体系、“平急两用”旅游居住设施、“平急两用”应急道路交通和“平急两用”应急医疗保障体系。

**第四章. 传承传统村落乡土特色，促进创新建筑活化利用**

结合北京市历史建筑开展传统建筑活化利用，赋予历史建筑当代功能以用促保。充分落实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及建控地带管控要求， 做好文物保护工作，在保护的基础上重点加强传统村落农房、公共建筑和公共空间的活化利用。在提升改造前期，针对可能出现建设的改造项目，需依法依规办理用地手续。

**第一节. 开展传统村落农房风貌引导创新示范**

**第37条探析传统村落农房现状特征及风貌延续难题**

全面分析并归纳全区中国传统村落农房院落布局特征，对典型农房院落的形态与功能布局开展研究，分类总结合院形式、宅基地面积、正厢房组合特征及农房格局，明确传统村落农房风貌延续亟需解决难题。

**第38条引导房山区传统村落农房风貌建设**

针对传统村落农房延续难题，坚持以人为本，围绕农房风貌提升，提出农房风貌管控的正负面清单，以图示说明农房风貌各构成要素的风貌控制要求；从屋面形制、墙体做法、门窗形制、院门形制、空调室外机外挂形式、太阳能节能设施等方面建立农房风貌管控指引，提出传统形式与现代形式的具体做法；结合村民使用需求，提供5个传统村落的农房修缮设计方案，适用于不同宅基地面积、不同家庭结构与不同修缮类型，从形式、选材、色彩、做法等方面对农房风貌各部分进行设计指引。规划逐步对第五立面进行整治改造， 统一选用风貌协调的建筑材料。

**第二节. 探索传统村落公共建筑活化利用模式**

**第39条创新传统民居的分类保护修缮技术**

探索传统民居保护修缮适宜性方式。以《房山区传统村落内危房改造指导意见》《房山区民宅风貌设计导则》为依据，按照“六不变、突出村落特色、经济性可实施、节能绿色环保、改善居民生活”五大原则，结合不同传统民居特征，分类对传统民居进行保护修缮，延续传统风貌特征。

采取多种方式提升传统民居宜居性能。做到安全合理、经济适用、卫生环保、环境改善。从外部风貌保护到内部结构加固、从传统格局修复到现代功能植入，对传统建筑的外墙面修复、结构加固、保温、隔热、隔音、墙体防潮、消防安全等技术问题开展“一院一设计”，创新传统工艺修复和现代适宜技术的综合运用，破解传统民居保护修缮与居民生活质量改善之间的难题。

**第40条因地制宜植入活化利用功能，盘活传统公共建筑**

聚焦历史建筑与传统建筑保护利用，针对公共建筑资源闲置、功能单一等现状问题，通过保护修缮和提质更新的措施，结合村庄现代农旅休闲发展，引导多方力量参与，以村庄内闲置的建筑为主要对象，对其进行修缮、改造。

因地制宜植入餐厅、茶室、博物馆、展厅、书院、社区活动中心等公共空间，促进建筑活化利用，修缮后为传统村落村民提供便民的公共服务。

**第41条以民宿为核心促进闲置传统建筑活化**

整合优质资源，将闲置的传统建筑整合为民宿，积极搭建推广平台，形成民宿物业管家、乡村厨师、乡村工匠、物流交通等为一体的产业链条，培育房山区民宿品牌。

**第42条启动乡村博物馆工程**

充分利用闲置的传统民居、寺庙、古戏台、文化礼堂等传统建筑，加强文化建设。聚焦各类公共建筑进行风貌提升， 充分发挥传统建筑材料及建造工艺的优势，使建筑更好的融入当地环境，塑造村民和游客共享的传统工艺体验休闲空间。

|  |
| --- |
| **近期实施要点4-1：南窖村古商街沿街历史建筑（建议）修缮**  修缮南窖村古商街沿街 7处历史建筑（建议），具体为 C-22号院、  首饰楼、黄酒馆、 赌场、玄帝庙、董家豆腐坊、羊肉铺，采用传统建造工艺对历史建筑按照原有形制进行修缮，并设置传统文化博物馆，对历史建筑承载的历史文化进行展示。  **近期实施要点4-2：建设传统村落文化展示活动中心**  利用改造柳林水村、宝水村村集体所有传统院落，建设传统村落文化展示活动中心，分别对柳林水村、宝水村传统文化进行展示。 |

**第43条探索“本土化”“一体化”环境品质提升方式**

包括“加强本土材料、本土营造工艺的适宜性应用”“实现传统建筑及其环境一体化设计与建设”“探索传统村落公共空间建设中村民共谋、共建、共评、共治、共管的共同参与机制”三方面。

充分挖掘本土绿色环保材料，创新传统材料在传统村落环境更新中的适宜应用。对建筑及其环境进行资源调查、资源认知、适宜设计、建设实施、评价监测一体化设计与建设，以点带面，整体推动建筑及其环境品质的优化提升。

**第三节. 提升传统村落公共空间文化品质**

**第44条提升传统村落形象展示区域整治，重塑开敞空间**

串联文化资源点打造文化探访线路，提升传统村落公共空间品质，在传统村落村庄入口、庙宇、广场的开敞空间设置符合村落精神的文化主题进行景观设计，提取村落特色元素活化利用到空间场景，促进公共空间成为村落精神的载体。

|  |
| --- |
| **近期实施要点4-3：南窖村影壁历史环境要素修缮**  修缮南窖村古商街过街楼东侧和古商街东入口的两处影壁、位于老商街的古井一口，对影壁、古井周边历史环境进行整治，形成南窖村古商街重要的文化空间节点。  **近期实施要点4-4：水峪村东瓮桥周边历史环境整治**  整治水峪村东瓮桥周边历史环境，架空杂乱飞线入地埋设，修整周边残破墙体和建筑，对东瓮桥及历史环境进行展示。  **近期实施要点4-5：黑龙关村大树、泉水等历史环境要素整治**  整治黑龙关村七圣贤祠、古月台处保留的大树、村南侧黑龙潭历史环境要素和周边的历史环境，布置形成文化空间，提升黑龙关村整体环境水平。  **近期实施要点4-6：宝水村历史环境节点整治提升**  利用宝水村保留的古井、磨盘等独特的历史环境要素，组织文化空间，对宝水村传统文化和历史进行展示，提升整体的环境水平。 |

**第五章.践行共建共治共享理念，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构建“政产学研用”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建立村民主体、政府、社会各界多方参与的工作体系，探索党建引领—平台支撑—驻村前导的实施路径，明确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引领项目，促进乡村振兴新路径，创新地方特色保护与发展的政策机制。形成文化引领、有机更新、活力提升、产业振兴等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成果共享的新局面。

**第一节. 组织基层党组织参与保护利用**

**第45条探索传统村落公共空间营造中村民的共同参与机制**

在村落公共空间营造中坚持农民在村庄保护利用过程中的建设主体、治理主体、受益主体地位不变。充分发挥村民的主体作用，积极鼓励和引导村民参与空间环境改造各环节，探索传统村落公共空间营造中村民共谋、共建、共评、共治、共管的共同参与机制。把农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转化为推动传统村落保护和乡村振兴的动力。

**第46条开拓基层党组织引领方式**

积极探索党建引领传统村落保护利用促进乡村振兴新路径，提高基层组织引领能力，推动传统村落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建设。以项目为抓手带动村集体和村民经济增收，通过多方共赢的方式凝聚各方力量，汇成传统村落强大新动力。

**第二节. 搭建传统村落共建共治共享项目**

**第47条践行设计下乡的在地指导，构建共治格局**

由房山区农业农村局组织选聘并任命驻村责任专家团队，上承于政府、下诉于多方利益主体，受任于村民，居间协调，为《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规划》中相关规划、设计、管理与共建共治共享工作进一步延伸至乡村基层，为责任片区内的传统村落保护、传统建筑修缮与改造、农房翻（改）建的风貌引导与评估奖补、公共空间环境品质提升，健全党组织及村民合作组织等工作提供专业指导和技术服务。

|  |
| --- |
| **近期实施要点5-1：聘任驻村责任专家团队**  由房山区农业农村局聘任房山区 5 个集中连片区传统村落的驻村责任专家团队，开展全方位全要素全过程驻村帮扶，为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提供技术支持和基层组织建设谋划。  **近期实施要点5-2：开展统村落工匠培训与非遗传承**  由驻村责任专家团队对乡村建筑工匠进行培训与管理，组织开展工匠培训课程，传授建造安全、建造技术、材料特性、日常维护等知识，以柳林水村山梆子戏和水峪村中幡为重点开展非遗传习和剧团建设等  工作，培育传统建造技艺和民俗文化活动，购置民俗活动设置等。 |

**第三节. 引导社会组织和企业深度参与**

积极建立由农民、政府、社会团体和企业等多方参与的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共建平台，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开展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技术、管理、营运、法规等培训，组织企业展示和商务交流交易活动，探索适用于新时期传统村落的“多元参与、资源共享、共生共融”新路径。

**第48条完善政策引导机制**

以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为契机，对接国家部委、北京市各级管理部门、乡镇主管部门，及时传递、宣讲传统村落保护利用的法规、政策、信息，确保村落保护利用在正轨、有质量。

**第49条整合衔接优质企业**

积极整合传统村落保护利用上下游全产业链资源，引入农业、民宿、文创、科教、施工、运营等领域的优质企业，搭建交流、交易合作平台，形成全产业链运营模式，促进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

**附表**

**附表1房山区传统村落名录**

|  |  |  |  |
| --- | --- | --- | --- |
| **中国历史文化名村** | | | |
| **序号** | **村名** | **批次** | **所属镇（街）** |
| 1 | 水峪村 | 第六批 | 南窖乡 |
| **中国传统村落** | | | |
| 1 | 水峪村 | 第一批 | 南窖乡 |
| 2 | 南窖村 | 第四批 | 南窖乡 |
| 3 | 宝水村 | 第四批 | 蒲洼乡 |
| 4 | 黑龙关村 | 第五批 | 佛子庄乡 |
| 5 | 柳林水村 | 第六批 | 史家营乡 |
| **北京市传统村落** | | | |
| 1 | 石窝村 | | 大石窝镇 |

**附表2 房山区传统村落文物保护单位名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房山区中国传统村落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 | | | | |
| **序号** | **村名** | **批次** | **所属乡镇** | **文物数量** | **文物名称** |
| 1 | 水峪村 | 第一批 | 南窖乡 | 9处 | 娘娘庙、杨家大院、王家大院、德善堂、大先生院、三先生院、四先生院、三间房、五间房、民居 DJ-48 |
| 2 | 南窖村 | 第四批 | 南窖乡 | 7处 | 南窖村戏楼、仁义局、南窖村过街楼庙、南窖村玄帝庙、重修仁义局碑、重修庙记、南窖村龙王庙 |
| 3 | 宝水村 | 第四批 | 蒲洼乡 | 0 |  |
| 4 | 黑龙关村 | 第五批 | 佛子庄乡 | 4处 | 龙神庙、玄帝庙、七圣神祠、黑龙关遗址 |
| 5 | 柳林水村 | 第六批 | 史家营乡 | 0 |  |

**附表3 房山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中央资金预算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投资计划** | | | **2024年度** | | | | **2025年度** | | | |
| **项目分类** | **中央资金** | **市区资金** | **社会资金** | **预计建设内容** | **中央资金** | **市区资金** | **社会资金** | **预计建设内容** | **中央资金** | **市区资金** | **社会资金** |
| 南窖村 | 影壁、古井等历史环境要素修缮（3处） | 60 |  |  | 影壁古井等历史环境要素修缮 | 30 |  |  | 影壁古井等历史环境要素修缮 | 30 |  |  |
| 古商街沿街历史建筑（建议）修缮（7处） | 406 |  |  | 古商街沿街历史建筑（建议）修缮（7处） | 203 |  |  | 古商街沿街历史建筑（建议）修缮（7处） | 203 |  |  |
| 院落改造-传统院落展示改造  （3套，民俗体验馆、红色教育、古籍咖啡） | 280 |  |  | 院落改造-传统院落展示改造 | 140 |  |  | 院落改造-传统院落展示改造 | 140 |  |  |
| 古商街历史街巷建筑立面和环境整治 | 40 |  |  | 古商街历史街巷建筑立面和环境整治 | 20 |  |  | 古商街历史街巷建筑立面和环境整治 | 20 |  |  |
| 古商街夜景照明 | 50 |  |  | 古商街夜景照明 | 25 |  |  | 古商街夜景照明 | 25 |  |  |
| 古商街公共卫生间 | 25 |  |  | 古商街公共卫生间 | 12.5 |  |  | 古商街公共卫生间 | 12.5 |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30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15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15 |  |  |
| 村南新建道路 | 185 |  |  | 村南新建道路 | 92.5 |  |  | 村南新建道路 | 92.5 |  |  |
| 村域主河道修复 |  | 540 |  | 村域主河道修复 |  | 540 |  |  |  |  |  |
| 街坊路修复 |  | 36 |  | 街坊路修复 |  | 36 |  |  |  |  |  |
| 水毁公路修复 |  | 500 |  | 水毁公路修复 |  | 500 |  |  |  |  |  |
| 名宿改造试点项目（5套） |  | 300 |  | 名宿改造试点项目（5套） |  | 300 |  |  |  |  |  |
| 红色教育基地建设 |  | 200 |  | 红色教育基地建设 |  | 200 |  |  |  |  |  |
| 乡村酒店 |  | 2000 |  |  |  |  |  | 乡村酒店（25套） |  | 2000 |  |
| 康养项目 |  | 1000 |  |  |  |  |  | 康养项目 |  | 1000 |  |
| 口袋公园建设 |  | 200 |  |  |  |  |  | 口袋公园建设 |  | 200 |  |
| 共计 | 1076 | | 4776 |  |  | 538 | 1576 |  |  | 538 | 32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投资计划** | | | **2024年度** | | | | **2025年度** | | | |
| **项目分类** | **中央资金** | **市区资金** | **社会资金** | **预计建设内容** | **中央资金** | **市区资金** | **社会资金** | **预计建设内容** | **中央资金** | **市区资金** | **社会资金** |
| 水峪村 | 东街历史街巷环境整治提升 | 140 |  |  | 东街历史街巷环境整治提升 | 70 |  |  | 东街历史街巷环境整治提升 | 70 |  |  |
| 东瓮桥周边历史环境整治 | 60 |  |  | 东瓮桥周边历史环境整治 | 30 |  |  | 东瓮桥周边历史环境整治 | 30 |  |  |
| 院落改造-传统院落展示改造  （3套，图书咖啡馆、民俗体验馆、红色教育馆） | 280 |  |  | 院落改造-传统院落展示改造 | 140 |  |  | 院落改造-传统院落展示改造 | 140 |  |  |
| 非遗水峪中幡传习所建设 | 220 |  |  | 非遗水峪中幡传习所建设 | 110 |  |  | 非遗水峪中幡传习所建设 | 110 |  |  |
| 街道夜景照明 | 30 |  |  | 街道夜景照明 | 15 |  |  | 街道夜景照明 | 15 |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30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15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15 |  |  |
| 水峪路水毁修复 |  | 700 |  | 水峪路水毁修复 |  | 700 |  |  |  |  |  |
| 水峪供排水项目 |  | 2600 |  | 水峪供排水项目 |  | 2600 |  |  |  |  |  |
| 水峪西路水毁修复 |  | 343 |  | 水峪西路水毁修复 |  | 343 |  |  |  |  |  |
| 西边安路水毁修复 |  | 139 |  | 西边安路水毁修复 |  | 139 |  |  |  |  |  |
| 防火公路 |  | 97.58 |  | 防火公路 |  | 97.58 |  |  |  |  |  |
| 共计 |  | 760 | 3879.58 |  |  | 380 | 3879.58 |  |  | 380 |  |  |
| 柳林水村 | 传统村落核心区环境整治 | 80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环境整治 | 40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环境整治 | 40 |  |  |
| 三场文化广场 | 40 |  |  | 三场文化广场 | 20 |  |  | 三场文化广场 | 20 |  |  |
| 传统村落文化展示活动中心 | 145 |  |  | 传统村落文化展示活动中心 | 72.5 |  |  | 传统村落文化展示活动中心 | 72.5 |  |  |
| 非遗山梆子戏传习所 | 220 |  |  | 非遗山梆子戏传习所 | 110 |  |  | 非遗山梆子戏传习所 | 110 |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夜景照明 | 30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夜景照明 | 15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夜景照明 | 15 |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25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12.5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12.5 |  |  |
| 美丽乡村建设 |  | 1130 |  | 美丽乡村建设 |  | 1130 |  |  |  |  |  |
| 共计 |  | 540 | 1130 |  |  | 270 | 1130 |  |  | 27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投资计划** | | | **2024年度** | | | | **2025年度** | | | |
| **项目分类** | **中央资金** | **市区资金** | **社会资金** | **预计建设内容** | **中央资金** | **市区资金** | **社会资金** | **预计建设内容** | **中央资金** | **市区资金** | **社会资金** |
| 黑龙关村 | 传统村落核心区环境整治 | 60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环境整治 | 30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环境整治 | 30 |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25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12.5 |  |  | 宣传导览标识系统 | 12.5 |  |  |
| 大树、泉水等历史环境要素整 治 | 40 |  |  | 大树、泉水等历史环境要素整治 | 20 |  |  | 大树、泉水等历史环境要素整治 | 20 |  |  |
| 共计 |  | 125 |  |  |  | 62.5 |  |  |  | 62.5 |  |  |
| 宝水村 | 传统村落文化展示活动中心 | 135 |  |  | 传统村落文化展示活动中心 | 67.5 |  |  | 传统村落文化展示活动中心 | 67.5 |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环境整治 | 90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环境整治 | 45 |  |  | 传统村落核心区环境整治 | 45 |  |  |
| 历史环境节点整治提升 | 72 |  |  | 历史环境节点整治提升 | 36 |  |  | 历史环境节点整治提升 | 36 |  |  |
| 休闲文化广场 | 25 |  |  | 休闲文化广场 | 12.5 |  |  | 休闲文化广场 | 12.5 |  |  |
| 共计 |  | 322 |  |  |  | 161 |  |  |  | 161 |  |  |
| 传统村落共建共享示范项目 | 驻村责任专家团队项目（含南  窖村、水峪村、柳林水村、黑龙关村、宝水村） | 50 |  |  | 驻村责任专家团队项目 | 25 |  |  | 驻村责任专家团队项目 | 25 |  |  |
| 工匠培训与非遗传承项目（含  南窖村、水峪村、柳林水村、黑龙关村、宝水村） | 25 |  |  | 工匠培训与非遗传承项目 | 12.5 |  |  | 工匠培训与非遗传承项目 | 12.5 |  |  |
| 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含南窖  村、水峪村、黑龙关村、柳林水村、宝水村） | 100 |  |  | 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含南窖村、水峪村、黑龙关村、柳林水村、宝水村） | 50 |  |  | 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含南  窖村、水峪村、黑龙关村、柳林水村、宝水村） | 50 |  |  |
| 共计 |  | 175 |  |  |  | 87.5 |  |  |  | 87.5 |  |  |
| **总计核算** |  | **2998** | **9785.58** |  |  |  |  |  |  |  |  |  |

**附图**

**图纸目录**

01、区位分析图

02、传统村落分布图

03、文化与旅游资源分布图

04、道路交通现状图

05、集中连片规划结构图

06、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旅游大环线规划图

07、古村落连片发展带展示利用规划图

08、京西古村文化保护展示核展示利用规划图

09、黑龙关发展片区展示利用规划图

10、柳林水发展片区展示利用规划图

11、宝水发展片区展示利用规划图

12、集中连片区支撑体系规划图

13、南窖村文化保护和展示利用规划图

14、水峪村文化保护和展示利用规划图

15、黑龙关村文化保护和展示利用规划图

16、柳林水村文化保护和展示利用规划图

17、宝水村文化保护和展示利用规划图

































